

杭州中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投资新建厂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新建厂房概述

（一）项目概述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扩大产能，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拟在建德市乾潭镇安仁后山工业区全资子公司杭州中水能源设备有限公司现有厂房基础上新建厂房，预计新增建筑面积 5145 平方米。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新建厂房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工程项目已获得工程立项批准（建字第乾（2018）01160038 号）。

二、新建厂房基本情况

（一）项目内容：生产厂房及附属设施；

（二）项目地点：建德市乾潭镇安仁后山工业区；

（三）项目投资预算：总投资额约 600 万元（不含设备采购款）

（四）项目建设周期：项目建设期预计为 150 日，计划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计划竣工日期为 2019 年 5 月（具体视各项工作进展情况确定）。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建字第乾（2018）01160038 号。

（五）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三、项目建设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项目建设目的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以及制定的战略规划需要，公司未来拟大力发展风电核心部套件的装备制造，同时公司也已经成立了专门的风电事业部。由于公司基于对未来公司经营业绩的乐观预期，同时考虑现有在手订单情况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公司认为需要新建单独的厂房用于风电核心部套件的装备制造。

（二）项目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项目属于新建厂房，建设期间现有厂房将正常生产经营，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影响。新厂房完成后，虽然公司产能增加，但若公司未来公司经营业绩不及预期，公司风电业务拓展不利，将会占用流动资金，造成流动资金短缺，进而有可能影响到公司的正常运行。

主要应对对策：公司将深入开发国内中小型水轮机机组以及水电部套件、零部件制造市场，努力开发国外水泵机组市场，进一步开发化纤设备的国外市场，加快风电装备的订单落实生产及市场开发工作，避免上述不利影响。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提高公司的生产产能，保证公司持续发展，将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中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中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30 日